

安徽省教育厅

皖教秘科〔2022〕43号

安徽省教育厅关于利用工业互联网平台 推进产学研深度融合有关工作的通知

各高等学校：

为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科技创新和教育的重要论述，充分发挥我省高校在科技创新和服务经济社会发展方面的重要作用，积极依托工业互联网平台搭建产学研协同创新新模式，通过平台化聚合、智能化服务和市场化运营，实现企业、高校和科研院所等产学研主体的深度融合，打通科技与产业转移转化的通道，根据《安徽省经济与信息化厅 安徽省教育厅 安徽省科学技术厅关于依托工业互联网平台推进产学研深度融合的实施意见》，现就做好有关工作通知如下：

一、加快科研成果上平台

各高校应高度重视科研成果线上对接工作，积极利用工业互联网平台推进产学研深度融合，切实提高科研成果转移转化效率，全面梳理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科技成果，将先进适用的科技成果登记认证后录入“羚羊”工业互联网平台，并把科技成果转化情

况纳入职称评定业绩，提高科研人员的积极性。鼓励科研人员个人成果上平台，通过“羚羊”平台个人登录端口，建立独立的个人账户，让科研人员能够方便、安全地将个人的科研成果上平台，及时面向社会发布，加快科技成果与企业对接。

二、积极开展对接活动

各高校应积极开展各种线上、线下产学研对接活动，鼓励科研团队和人员与企业、科研院所深度合作，通过科研项目“揭榜挂帅”、“企业出题专家答题”等方式推进产学研合作，加快推进高校优秀科技成果供给。积极遴选产学研相关专家，组建智库团队，参与指导学校科技成果转化工作。通过举办技术成果在线推广和交易等一系列活动，挖掘技术需求“榜单”，展示先进适用科技成果，有效聚集创新要素，实现常态化、可持续的科技成果供需对接，推进科技成果转移转化。

三、其他事项

1.请各高校指定专人负责高校遴选的优秀科技成果导入和上传工作，于2022年3月20日前登录“羚羊”工业互联网平台完成高校账户注册（操作指南见附件1）；并积极组织和指导有意愿的科研人员将个人成果录入平台（操作指南见附件2）。

2.请各高校认真组织优秀科技成果遴选推荐工作，于2022年3月31日前使用学校账户，按要求将首批遴选的优秀科技成果导入“羚羊”工业互联网平台（导入模板见附件3），并积极做好

后续优秀科研成果的上传和对接组织等相关工作。

省教育厅科研处联系人：蔡荣林，夏李慧；联系电话：
0551-62831831，62831838。

- 附件：1. 羚羊科产高校端操作手册
2. 羚羊科产个人端操作手册
3. 高校科技成果导入模板



（此件主动公开）